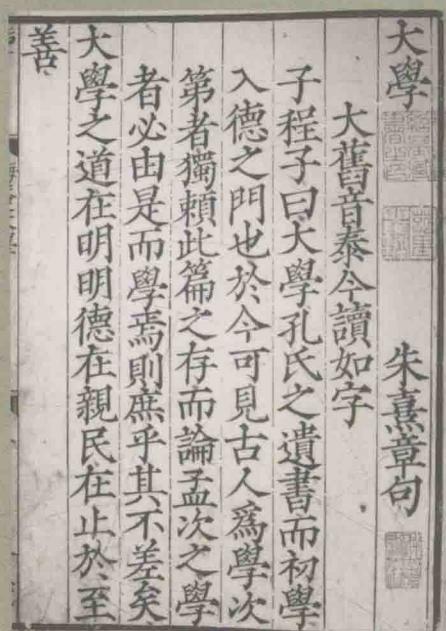


• 宋明理学研究丛书

朱子与朱子学文献研究

福建省社会科学院
宋明理学研究中心 编
中国社科院哲学所

姚进生 主编



朱子与朱子学文献研究

福建省社会科学院

中国社科院哲学所

宋明理学研究中心 编

姚进生 主 编

陈国代 副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朱子与朱子学文献研究/姚进生主编.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6.12

(宋明理学研究丛书)

ISBN 978-7-5615-6430-1

I. ①朱… II. ①姚… III. ①朱熹(1130—1200)—哲学思想—文集 IV. ① B244.7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41665 号

出版人 蒋东明

责任编辑 薛鹏志

封面设计 李嘉彬

技术编辑 朱楷

出版发行 厦门大学出版社

社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政编码 361008

总编办 0592-2182177 0592-2181406(传真)

营销中心 0592-2184458 0592-2181365

网址 <http://www.xmupress.com>

邮箱 xmup@xmupress.com

印 刷 厦门市金凯龙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20mm×1000mm 1/16

印张 31

字数 520 千字

插页 2

印数 1~1 000 册

版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92.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信二维码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博二维码

出版说明

“宋明理学研究丛书”是福建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所宋明理学研究中心组织各地学者研究宋明理学的成果而出版的系列学术丛书。

2005年10月,本中心成立以来,致力于收集整理宋明理学,特别是闽中理学的文化遗产,先后推出了一批具有重要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的研究成果。这些学术研究成果有古籍整理、学者论集和个案研究专著等。组织出版“宋明理学研究丛书”,是本中心进一步加强研究成果出版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的重要举措。

今后,我们将视财力情况,逐年组织宋明理学研究的学者,有计划地开展课题研究,然后将其研究成果,编入“宋明理学研究丛书”陆续出版,我们希望通过丛书系列学术著作的出版,展示本中心在这方面的学术成就,同时为宋明理学研究优秀学术成果的面世创造出版条件。

“宋明理学研究丛书”分设宋明理学家研究、理学著作研究、理学学派研究、宋明理学在海外研究等方面内容。出版包括专著、论文集、学术资料、古籍整理等。

出版“宋明理学研究丛书”,是一项浩大的工程。我们殷切期待并欢迎五湖四海贤哲都来关心、支持和参与这项工作,为丛书各辑的出版提供指导和帮助,共同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中外学术交流而努力!

宋明理学研究中心

2012年6月

目 录

导 言 ······	1
朱熹《诗集传》的文献学成就 ······	李世萍/8
《诗集传》对《毛诗》分章断句的重新认定 ······	陈 才/19
宋代疑古思潮与朱熹《诗集传》的里巷歌谣之说 ······	何 昆/40
朱熹《诗集传》征引“吕氏”说考论 ······	李如冰/48
朱子治《书》宗旨义绎 ······	陈良中/54
《仪礼经传通解》与儒家社会秩序的构建	
——基于社会学思考的朱子文献建设 ······	陈国代/74
朱熹的《周易》诠释 ······	杨效雷/84
论朱熹对史学的影响	
——思想哲学史的逻辑研究必须历史思维的介入 ······	李德锋/111
朱熹史学思想若干问题辨析 ······	王记录/127
朱熹史考方法简说 ······	韩 杰 苑 鑫/140
《论语》诠释与朱子理学体系的建立 ······	唐明贵/152
朱子《论语集注》文本之误 ······	黄怀信/165
从《伊洛渊源录》看中年朱熹的学术建构 ······	杨 波/174
朱熹《伊洛渊源录》版本流传考 ······	蔡 宏/185
朱子所引《说文》考 ······	马 达 王建新/197
浅谈朱熹文集 ······	孟凡港/205

朱子六书学表微	苑学正	/217
《孝经刊误》是孝文化的理论丰碑	周怀宇	/227
论朱熹《楚辞集注》与南宋文学创作风尚	宋立英	/239
试论朱熹文道观的矛盾与统一	唐玲	/255
朱熹《九曲棹歌》版本异文考释	陈平	/264
朱熹《武夷棹歌》的文本流变与文化衍生	左福生	/278
朱熹：一个被遗忘的藏书家	周生杰	/292
朱熹文献建设与生前建本刊印情况	徐俐华	陈国代/306
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朱子著述善本目录	李雄飞	顾千岳/314
论朱子学对元代史学的影响 从“醇儒”到“豪杰”	周少川	罗彧/330
——朱子和阳明学派的理想人格	赖玉芹	/349
南宋大儒真德秀学行述评	林日波	/362
论程朱、陆学主流学派观照下的“史事宗”易学的历史维度		
——史论与史料的择取	曾华东	/370
明清滇人有关“四书”著述考	孙晓	韩杰/376
论明代朱子理学系谱的建构及史学价值		
——明代宋史学研究的一个重要轨迹	吴漫	/388
论黄溍与宋元浙东朱子学谱系之初构	程继红	/398
朝鲜李退溪《圣学十图》的政治文化分析	皮庆生	/413
藤原惺窝对朱熹四书学的阐发		
——以《大学要略》为例	张品端	/424
马礼逊与朱子学	陈树千	/434
胡炳文《周易本义通释》版本考略	谢辉	/445
梁万方：朱熹礼学思想的践行者		
——《重刊朱子仪礼经传通解》浅析	邓声国	/455
清代张自超《春秋宗朱辨义》内容及特点论析	文廷海	/465
文献史家金毓黻治学的理学渊源	霍明琨	/476
附录：参会其他论文摘要		/483

导言

◎ 陈国代

在纪念朱熹诞辰 885 周年之际,由中国历史文献研究会、宋明理学研究中心和武夷学院共同主办的“朱子与朱子学文献研究”学术研讨会,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至 17 日在武夷学院隆重举行。来自国内 100 多名专家学者参加了这次学术研讨会,并分组进行了学术交流。大会共收到论文 62 篇,主要有“与朱子思想有关的研究”、“与朱子文献学有关的研究”、“与朱子学有关的拓展研究”三个方面内容。

一、与朱子思想有关的研究

会议围绕朱子思想展开讨论的文章有 28 篇,内容涉及多个方面的研究。这是新世纪以来朱子研究方兴未艾的表现。

朱子思想方面。唐明贵教授《〈论语〉诠释与朱子理学体系的建立》,认为朱熹借助《论语》诠释发挥儒家学说,论述了理、性、命、心等哲学范畴,并加以阐释发挥,建构了包括本体论、心性论和工夫论在内的较为系统、完整的理学思想体系;陈良中教授《朱子治〈书〉宗旨义绎》,认为朱子提出治《尚书》“见得二帝三王之心,而通其所可通,毋强通其所难通”的基本宗旨,是基于朱子对《尚书》文本历史性的真切理解。这一宗旨包含朱子慎阙其疑及经世致用的经学精神,《尚书》中历代圣贤的精神可以引导个体优入圣域,是后世君王治世的指南,是反对异端杂说、维护儒学道统的依据。勾陈朱子的这一经学思想,可以为今天如何继承传统提供重要的理论支撑。王记录教授《朱熹史学思想若干问题辨析》,认为朱子建构自己的思想体系,离不开对人类社会历史

的思考。把史学研究与史学思想纳入理学思想体系考量。韩杰、苑鑫《朱熹史考方法简说》，朱熹在构建其理学体系的过程中，将治经治史作为其手段，而其治史则主要采用实证的方法。朱熹总结出一套原则和具体方法，对后世的史考工作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李德锋副教授通过对朱熹《资治通鉴纲目》和《伊洛渊源录》的历史分析，提出“思想哲学史的逻辑研究必须历史思维的介入”的观点。文章认为统治者把程朱理学官方化，才导致学术界存在“反史”和“倡史”两种观点，以至于不能把握朱熹对史学的态度。杨波博士考察《伊洛渊源录》的编纂背景、编纂特点、治学方法和学术影响，进而看中年朱熹的学术建构。陈国代《〈仪礼经传通解〉与儒家社会秩序的构建》，认为朱子晚年力图以文献建设来建构一套可操作的社会运行模式，建立起儒家理想的社会秩序。李安博士、魏训田教授《浅析朱熹的天理与人欲》，将“天理与人欲”之说当作朱熹代表思想之一。要求正确理解“存天理，灭人欲”的含义，有利于我们加深对朱熹理学的整体把握，从而洞察其价值与意义。张全明教授《朱熹“义利观”的内涵和价值论述》，认为朱熹的“义利”理论是一种求实的哲学观、科学的伦理观与正确的人生观。为现代社会建立科学的伦理观提供了具有重要核心价值的历史启示。钟小明博士《朱熹“知行”思想管窥》，把“知行”思想当作朱熹哲学思想重要的组成部分来看待。朱熹不仅注重对儒家伦理道德知识的学习，而且更为注重对儒家伦理道德的实践。文章从三个方面进行阐释。胡小林和杨全顺教授《朱熹学习思想探微》，对朱熹知行思想、理论依据、治学方法等进行了探讨。

朱子后学及系谱方面。赖玉芹教授《从“醇儒”到“豪杰”——朱子和阳明学派的理想人格》，文章从人格角度考察宋明理学家，认为朱子是程朱理学派代表，王阳明是陆王心学派代表，两派理学家群体的理想人格的形成，无不受到孔孟思想的深刻影响。林日波《南宋大儒真德秀学行述评》，关注程朱理学派后起之秀真德秀的研究，意在对真德秀的历史地位作全面评价。邓声国教授认为清代学者梁万方《重刊朱子仪礼经传通解》，不是简单的重刊朱子《通解》之作，而是充分继承和发扬朱熹的礼经治学主张，是朱熹礼学思想的践行者，所刊之书具有独到之处和学术价值。

孙晓、韩杰《明清滇人有关“四书”著述考》，着眼于特定时期云南地区滇人对《四书》学研究背景的探讨。张品端研究员则关注日本德川初期藤原惺窝对朱熹《四书》学的阐发，认为《四书五经倭训》是日本第一部用朱子观点解释四书五经的著作，由此开日本一代朱子学新风，对东瀛学术思想产生深远

影响。皮庆生副教授《朝鲜李退溪〈圣学十图〉的政治文化分析》，明确指出李滉是海东朱子学的集大成者，久享盛誉。文章则结合李退溪晚年仕途进退，考察其作《圣学十图》的意图，并揭示其内心与现实的冲突。

朱子思想的传承，代不乏人，且不限于华夏。客观地说，朱子学说的丰满，也得力于朱子后学。张继定教授《与朱子关系密切的福建理学世家》，列举安溪李氏世家、长乐黄榦理学世家、建阳蔡氏文化世家、崇安刘氏世家、浦城真德秀父子、漳州陈淳家族，属朱子理学谱系研究范畴。有专家学者关注朱子理学谱系建立与区域文化的形成问题。吴漫博士《论明代朱子理学系谱的建构及史学价值》，关注谢铎《伊洛渊源续录》、戴铣《朱子实纪》，以及宋端仪、薛应旂《考亭渊源录》三部理学系谱著作的价值研究与意义揭示。程继红教授《论黄溍与宋元浙东朱子学谱系之初构》，认为黄溍对宋元浙东区域朱子学特征描述与谱系建构，具有开创性意义，为黄宗羲《宋元学案》提供了许多素材，有些史料又可补《宋元学案》之不足。范春义、闫慧《乌洲李吕家世及与朱熹交游考略》，考察福建光泽乌洲李氏家族与朱熹的密切关系，可为乌洲李氏家族研究以及朱熹研究提供基础性背景材料。

朱子学传播与影响。朱子学的传播有多种多样的形式与渠道，其中文献建设就是最主要的形式之一。仓修良教授《〈通鉴纲目〉和纲目体》，对《资治通鉴纲目》产生作了阐述，对其影响作延伸研究，认为朱子《通鉴纲目》刊行以后，不仅形成了一种新史体——纲目体，而且到明代又催生出纲鉴热，文中列举诸多有影响力的著作作为佐证。这种文化现象，绝非孤证。陈树千教授《马礼逊与朱子学》一文，意在探讨朱子学向西方世界的传播。马礼逊是欧洲“福音复兴运动”后第一位赴华的新教传教士，也是近代最早基于原始文献向英语世界传播朱子学说的人。马礼逊英译儒经，直接把朱注融入译文，其编撰的《华英字典》大量引用朱熹著作、注本来为单字释义，且在《印中搜闻》发表研究论文阐发朱子学说。马礼逊在中学西渐上的种种努力，推动了朱子学在欧洲的传播。

周少川、罗彧《论朱子学对元代史学的影响》，认为深受朱子思想影响的元代名流赵复、许衡、虞集、胡三省、苏天爵等人，运用朱子天理学说的思想和方法，考察历史治乱兴衰之理，最终强化了儒家治国思想理念。文廷海教授因学界对张自超关注较少，特别是对《春秋宗朱辨义》更缺少研究而作《清代张自超〈春秋宗朱辨义〉内容及特点论析》，以见张氏宗朱的治学趋向。霍明琨教授《文献史家金毓黻治学的理学渊源》，认同金氏治史先奠定以理学、文

学、小学为根基之说。文章肯定了金氏治学与治史，深受朱熹理学指导史学的思想影响。龚剑锋、钱宁儿考察朱熹多次到过浙江，关注到朱熹在浙江进行学术活动，传播理学，促进了书院教育的发展。认为书院文化，已为浙江省走文化强省之路提供了历史借鉴。沈振辉副教授《一筷不拾何以收拾天下》，则从大学生的生活细节审视朱熹教育思想的历史穿透力，认为朱熹教育思想，对解决当今教育存在的问题具有现实指导价值。

二、与朱子文献学有关的研究

中国传统文献学研究，包括文献版本、目录、校勘、注释、整理、辑佚、考辨和评价等多个方面的内容。本次会议有关这方面的论文有 19 篇。

朱子理学思想的建立，与其著述活动分不开。其涵盖经史子集的大量著作，便是其思想的载体。杨效雷教授《朱熹的〈周易〉诠释》，认为以筮解《易》和以图解《易》是朱熹《周易》诠释的两个主要特点。陈才博士看出朱熹对毛、郑的分章断句亦略有改动，属于校勘之举，是合理的。朱子这样处理，可以恢复到先秦时期《诗经》文本原貌，因而不能只是从纯粹文献学的角度来审视这一文本改动的问题，于是作《〈诗集传〉对〈毛诗〉分章断句的重新认定》。李世萍教授《朱熹〈诗集传〉的文献学成就》，从三个方面阐述了朱子诗经学的文献学成就。李如冰博士《朱熹〈诗集传〉征引“吕氏”说考论》，认为朱熹博采众长，文章选择朱子吸纳吕大临之说而进行考察论述。何昆博士《宋代疑古思潮与朱熹〈诗集传〉的里巷歌谣之说》，认为朱子诗学虽有因袭汉代诗学训诂释义侧重于伦理教化的旧说之处，却因受到宋代疑古思潮的影响而呈现出新的气象，并从三个方面探析《诗集传》在《诗经》阐释上体现出的新特点。唐玲教授《试论朱熹文道观的矛盾与统一》，认为朱熹将理学家眼中“文”、“道”矛盾，统一为“道本文末”、“文从道出”，开创了一条融文入道的新途径。平生所作之诗则淡化“文”、“道”矛盾。周怀宇教授《〈孝经刊误〉是孝文化的理论丰碑》，认为《孝经刊误》问世之前，历史流传的《孝经》比较混乱，有很多错误。朱子指明了原经的错误，还《孝经》历史原貌，为《孝经》研究做出了重要贡献，竖起孝文化的理论丰碑。宋立英博士《论朱熹〈楚辞集注〉与南宋文学创作风尚》，认为朱熹把文学创作当作表达情感的重要方式，得到了历史的回响。苑学正博士《朱子六书学表微》，认为朱子治学不仅注重义理，也注重文字训诂，且对六书学特别留意，取得了不少可资借鉴的成果。孟凡港《浅谈朱熹文

集》，认为文集中大量的诗文、奏章、书札等，比较全面地反映了朱子理学观点、政治思想以及南宋的社会历史，文献与史料价值极大。马达、王建新《朱子所引〈说文〉考》，朱熹在著作中引用《说文》材料，计 65 条，其所用《说文》为徐铉奉旨修订本《说文》。黄怀信教授则指出朱子《论语集注》文本之误，至少有 158 章文字有误，并逐篇章举出，以供参考。校勘依据各详黄怀信、周海生、孔德立《论语汇校集释》及黄怀信《论语新校释》各章。这种微观研究，是为文献校勘服务，意在提供更准确的字词句，裨益于文献解读。治学则具有精益求精的精神。

朱子著述宏富，传世善本甚多，李雄飞、顾千岳《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朱子著述善本目录》，列举宋本 9 种，元本 11 种，明本 51 种，清本 66 种，日本本 10 种，朝鲜本 3 种。这些藏书，虽然只是朱熹的部分著作，却是中华文化宝库的珍宝。那么，文献家朱熹与藏书有哪些关系呢？周生杰教授《朱熹：一个被遗忘的藏书家》率先作了揭示，认为朱熹藏书和治学始终相伴，藏书服务治学，治学反过来促进其藏书。但朱熹典藏文献的环节与贡献，学术界忽略了，以至于朱熹藏书家身份被其理学家身份完全掩盖，有待挖掘与梳理。这也指明未来拓展这一领域研究的方向。

徐俐华、陈国代考察了朱熹自著书、编辑与校订他人著作率先在福建各地刊刻情况，作《朱熹文献建设与生前建本刊印情况》，侧重揭示建本图书在程朱理学思想的形成与传播中所起的作用。《朱熹〈八朝名臣言行录〉建本流传考略》，则是徐俐华与丁友兰结合建本历史发展轨迹，对这部著作的建本流变过程所作的考察和梳理。蔡宏《朱熹〈伊洛渊源录〉版本流传考》，看到《渊源录》宋元明清都有刊刻，版本流传亦很广。笔者发现除国内一些图书馆收藏外，日本、韩国等国家也有收藏，其版本流传值得世人研究考证。有两位学者关注朱熹《武夷棹歌》组诗的比较研究。左福生博士关注《武夷棹歌》文本流变与文化衍生，认为文本差异体现于文集系统和地志系统两个传承体系，文集文本相对正统，而地志文本在现实中接受和反响更为突出，构成诗歌文本同中有异、各有认同的事实。陈平博士则对朱熹《九曲棹歌》两种版本十五条异文进行考释，从语言学角度勘定讹误字、辨析同义词，从文学欣赏角度理解异文内涵。

三、与朱子学有关的拓展研究

本次会议有 15 篇论文与朱子学相关,可视为朱子学领域的拓展研究。

朱熹与吕祖谦合作《近思录》刊行之后,对《近思录》注释者有之,续编者有之,这一现象一直延续到明清两代,由此而形成一种“近思录学”的现象。顾宏义教授《南宋〈近思录〉著者试探》,从传世本《近思录》之编纂时间、取材范围等入手,找到朱熹所言有关刘清之续编《近思录》之史料,又据现存史料记载,仅见刘清之一人作《近思续录》,故而冠名权归刘清之。丁小明博士《江起鹏〈近思录补〉考论》,认为明代江起鹏对《近思录》的理学体系有着深刻理解,作《近思录补》,以“补编”的形式完善朱学,在晚明朱子学传承发展史上具有特殊贡献。方笑一副教授《张习孔〈近思录传〉与清初的理学转向》,认为目前仅见藏于上海图书馆的孤本《近思录传》,久为人所忽略,其本身具有相当的学术价值与文献价值,又清晰标示了理学在清初的转向,值得研究;罗争鸣教授《张伯行〈近思录集解〉初刻本的发现及其文献价值》,通过采访获知《近思录集解》的初刻本仍有留存,但此初刻本鲜见流传。初刻本保留了张氏《集解》的原貌,可以纠正学界的某些错误,也有助于理解张氏《集解》的特征和成就,重估张伯行在理学发展史上的地位。戴扬本教授《辞约义斯微 虑远说乃详——李文炤〈近思录集解〉之文献价值略述》,论文就《近思录集解》的文献价值,以及相关的学术活动作归理,有助于读者研读与理解。任莉莉副教授对稿本《近思录集朱》及其文献学价值进行揭示,认为黄叔璥辑《近思录集朱》一书,深得朱子思想精髓。其以朱释朱的学术理路,弥补了《近思录》无朱子思想资源的缺憾。丁红旗博士《从〈读近思录〉看汪绂朱子学》,认为汪绂采用编撰理学史,校释、集注“朱子学”,强化与现实社会的联系,突显经济之学等方式,藉此走出汉学的笼罩,开辟一片新的天地。可以看出,上述有 8 篇论文关注的对象是明清学者及其专门著作。张文教授《陈沆〈近思录补注〉考论》,认为《近思录补注》的特点是略于训诂考证,亦不重诠释文义,注文以朱子之说为主,兼及宋代以下诸儒之说,藉以阐明本文旨意,具有不容忽视的文献价值和学术意义。严佐之教授《清郭嵩焘注〈近思录〉及其“宗朱”之学》,郭氏读《近思录》,竟一发不可收拾地将此书“奉为入德之门”,“浏览所及四十余年”,心得越来越多,并“前后四次加注”。从存世的郭注《近思录》传抄本,可以窥察作者的“宗朱”学术思想。

程水龙教授与曹洁合作撰文探究熊节编集、熊刚大集解的《性理群书句解》之价值,认为该书在性理学传播史上有着独特的地位,值得学界关注与探究。谢辉《胡炳文〈周易本义通释〉版本考略》,对《周易本义通释》的版本发展脉络进行梳理,指出通志堂本为现存最善之本,并纠正前人对通志堂本与四库本来源的错误认识。曾华东教授《论程朱、陆学主流学派观照下的“史事宗”易学的历史维度》,认为程朱、陆学两大主流学派,以史证易,以史论政、论理,其史料与史论必有发轫与择取。经过大量阅读相关古文献和筛选,得出《新唐书》、《新五代史》与《资治通鉴》是其史证史料,也是史论观点赖以提出的主要文献。徐公喜教授《宋明理学法律理性化》,引朱子名言“义理之所当否”,作为宋明理学法律义理化的根本准则,也当作辨别事实真伪的准则。受此影响,法律理性体现于系统的科学方法中,推行科学证据排伪法则,重视诉讼程序的地方立法,克服诉讼程序上的自专,追求案情的科学真实性。赵振、孔帅《二程语录与禅宗语录关系述论》,认为二程为了突破汉唐经学的束缚和建构新的思想体系,便采用语录的形式阐释儒家经典。这既是儒学自身发展的结果,同时也是在一定程度上受当时盛行的禅宗语录影响的结果。但二程语录毕竟不等同于禅宗语录,其最终目的是更好地维护和传承儒家学说,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儒家思想理论体系。

此外,陈业新教授《〈周易〉“三驱”礼考释——以程、朱的释说为引子》,“三驱”本是国家层面的礼仪制度,战国以后,上层统治者屡以狩猎“三驱”“三用”,目的是为自己的失当行为辩护。儒家借王朝礼制建设之机,刻意把“三驱”移入田狩礼,并将之与“失前禽”的结果相结合,再度赋予其“仁德”之大义,肩负起限制君王贵族狩猎失措行为的使命。

综上所述,本次研讨论文异彩纷呈,丰富了朱子与朱子学研究的内容,具有现实意义。

(作者单位:武夷学院朱子学研究中心)

朱熹《诗集传》的文献学成就

◎ 李世萍

在宋代疑经惑古思潮的背景下,朱熹结合自己文学、理学、史学、训诂音韵等学术要素,灵活运用多种校勘和注释方法,其《诗集传》取得了很高的文献学成就。其中,有对《诗经》原文字词的校勘、章句的校正。朱熹在不能确定字词章句意的情况下往往两说兼存,供后世学者甄别;在对字词和名物制度不可确解的情况下,以“未详……或曰……”等形式加以解释,留给后人思考判断;确不能解的就阙疑,以“未详”、“未闻”等多种形式表示,体现出一位大家严谨审慎的治学态度。

一、朱熹《诗集传》的校勘成就

朱熹对《诗经》文字的校勘很多,也有对《毛传》、《郑笺》章句的校正。运用了多种校勘方法,而且往往持之有故,较有说服力。

《陈风·墓门》第二章“讯予不顾,颠倒思予。”朱熹说:“或曰:讯予之‘予’,疑当依前章作‘而’字。”^①朱熹抓住《诗经》复沓的特点,依据上文对应处的“知而已”,指出这里的“予”应为“而”字。依上下文互证,运用了本校的方法,有一定的道理。《小雅·裳裳者华》“裳裳者华”,朱熹说:“裳裳犹堂堂。董氏曰:古本作‘常’。常棣也。”^②朱熹引用董氏(彦远)的说法:“古本”之“裳”作“常”,即为常棣。这是用了对校法。《大雅·大明》“凉彼武王,肆伐大商”。

^①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55页。

^②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08页。

朱熹云：“涼，《汉书》作‘亮’，佐助也。”^①这里运用他校法，以《汉书》为证。《大雅·文王》“文王陟降，在帝左右”。朱熹引用《春秋传》“叔父陟恪，在我先王之左右，以佐事上帝。语意与此正相似。或疑‘恪’亦‘降’字之误，理或然也”。^②朱熹以《诗经》诗句证明其他经典用字之误。《大雅·皇矣》“貊其德音”，朱熹说：“‘貊’，《春秋传》、《乐记》皆作‘莫’，谓其莫然清静也。”^③运用了他校法，引用两部经典加以说明。

古书在传抄的过程中，难免会有讹误。朱熹也纠正了《诗经》中的一些讹误。如《周颂·维天之命》“假以溢我，我其收之”，朱熹云：“恤之为溢，字之讹也。”^④朱熹指出此处应该为“假以恤我”。《小雅·斯干》“式相好矣，无相犹矣”。朱熹解释说：“或曰，犹当作尤。”^⑤《郑风·溱洧》“伊其将谑”，朱熹说：“将当作相，声之误也。”不仅指出了字词错误，还说明了致误原因。《陈风·月出》第三章：“舒天绍兮，劳心惨兮。”朱熹云：“（惨）当作慄，七吊反。”^⑥

《商颂·那》“绥我思成”，朱熹云：“思成，未详。郑氏曰：‘安我以所思而成之人。谓神明来格也。’《礼记》曰：‘斋之日，思其居处，思其笑语，思其志意，思其所乐，思其所嗜。斋三日，斋者。祭之日，入室，靁然必有乎其位。周旋出户，肃然必有闻乎其容声。出户而听，忾然必有闻乎其叹息之声。此之谓思成’。苏氏曰：‘其所见闻，本非有也，生于思耳。’此二说近是。盖斋而思之，祭而如有见闻，则此成人矣。郑注颇有脱误，今正之。”^⑦朱熹引用郑玄、《礼记》和苏轼的大段文字，说明《礼记》和苏说详略有异，意思大同，古代文献加上今人论述，充分阐明了“思成”之意，证明郑玄注释有脱误，修正补足之。

经典在传承过程中，会有脱、衍、倒、讹等现象。朱熹指出《诗经》脱漏之处，如《沔水》“疑当作三章，章八句，卒章脱前两句。”^⑧在《鲁颂·閟宫》章句下，朱熹说：“内第四章脱一句……旧说八章，二章章十七句，一章三十八句，二章章八句，二章章十句，多寡不均，杂乱无次。盖不知第四章有脱句而然。”

^①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21页。

^②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19页。

^③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26页。

^④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52页。

^⑤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84页。

^⑥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56页。

^⑦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66页。

^⑧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82页。

今正其误。”^①其实，《沔水》和《閟宫》两首诗是否有脱句，尚无明证，难以确考。《周颂·维清》章句下，朱熹解释题意后说：“此诗疑有阙文焉。”^②

校正诗篇的作诗年代。如在《周颂·武》章句下，朱熹云：“《春秋传》以此为大武之首章也。大武，周公相武王武公之舞，歌此诗以奏之。《礼》曰：朱干玉戚冕而舞大武。然传以此诗为武王所作。则篇内已有武王之谥，而其说误矣。”^③《周颂·桓》章句下，朱熹云：“《春秋传》以此为大武之六章，则今之篇次，盖已失其旧矣。又篇内已有武王之谥，则其谓武王之时作者，亦误矣。序以为讲武类禡之诗，岂后世取其义而用之于其事也欤？”^④关于周颂中《武》和《桓》两首诗的作诗年代，朱熹均以“篇内已有武王之谥”，证明《春秋传》说法的错误。在《大雅》“文王之什”章句下，朱熹云：“郑谱，此以上为文武时诗。以下为成王周公时诗。今按《文王》首句，即云‘文王在上’，则非文王之诗矣。又曰‘无念尔祖’，则非武王之诗矣。《大明》《有声》并言文武者非一，安得为文武之时所作乎？盖正雅皆成王周公以后之诗。但此什皆为追述文武之德，故谱因此而误耳。”^⑤朱熹运用本校法，以《文王》中的诗句作为证据，纠正了郑玄《诗谱》认为文王组诗为文武时诗的说法。《大雅·下武》章句下，“或疑此诗有成王字，当为康王以后之诗。然考寻文意，恐当只如旧说。且其文体亦与上下篇血脉通贯，非有误也。”^⑥此为纠正他人质疑，仍存旧说。

朱熹对《诗经》章句多有校正。如在《小雅·伐木》章句下：“刘氏曰：‘此诗每章首则云‘伐木’，凡三云‘伐木’，故知当为三章。旧作六章误矣。今从其说正之。’^⑦朱熹根据刘敞的意见，认为《伐木》一诗应该以“伐木”这个标志性词语为分章的标准，分为三章。这种看法，符合《诗经》常用的复沓章法结构，也与孔颖达《毛诗正义》按照诗歌思想内容分三章的看法不谋而合。清代阮元在《十三经注疏·毛诗正义》校勘记中也说：“当是《正义》本自作‘三章、章十二句’，经注本作‘六章、章六句’者，其误始于唐石经也。”^⑧

^①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65页。

^②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52页。

^③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58页。

^④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61页。

^⑤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29页。

^⑥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28页。

^⑦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70页。

^⑧ 孔颖达：《毛诗正义》，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583页。

在《大雅·生民》章句下，朱熹认为旧说有误，“第三章当为十句，第四章当为十句”，理由是“音韵谐、文势通贯”且三到六章章首都有“诞”字。《行苇》章句下，朱熹先分析毛、郑分章情况：“毛首章以四句兴二句，不成文理；二章又不协韵。郑首章有起兴而无所兴，皆误。今正之如此（四章、章八句）。”^①以文理、音韵和起兴三方面综合来看，认为毛、郑分章不合理。

在《小雅·车攻》章句下，朱熹说：“以五章以下考之，当作四章章八句。”^②在《大雅·抑》章句下，朱熹引用大段《楚语》，末句“于是作懿戒以自儆”。韦昭曰：“懿读为抑，即此篇也。”又引董氏之语，驳序说之误：“侯包言武公行年九十有五，犹使人日诵是诗而不离于其侧，然则序说为刺厉王者误矣。”^③

二、朱熹《诗集传》字词名物及章句意两存情况

朱熹虽为饱学之士，但《诗集传》中有不少地方对某个字词章句有两种解释，朱熹觉得不可决断，就两种解说并存，体现出一位大学问家严谨求实的治学态度。如《小雅·黄鸟》“此邦之人，不我肯穀”。朱熹说：“穀，木名。穀，善。”^④《出车》“岂不怀归，畏此简书”，朱熹说：“简书，相戒命也。或曰：简书，策命，临遣之辞也。”^⑤同诗“赫赫南仲，猃狁于襄”，朱熹云：“襄，除也。或曰：上也。”后面引用“程子曰”：“城朔方而猃狁之难除。”可见前一种解释本于程子。存疑主要以“某，某也。或曰：某也”来表示。

《小雅》中这类例子有五处。如《頌弁》“有頌者弁”，朱熹云：“頌，弁貌。或曰：举首貌。”^⑥《白华》“天步艰难，之子不犹”，朱熹说：“犹，图也。或曰：犹，如也。……今时运艰难，而之子不图。”^⑦朱熹用了第一种释义。《大东》“维北有斗，不可以挹酒浆”。朱熹说：“云北斗者，以其在箕之北也。或曰：北斗常见不隐者也。”^⑧一从位置解释，一从北斗的象征意义解释，均有其合理性。

^①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31页。

^②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80页。

^③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41页。

^④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84页。

^⑤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72页。

^⑥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09页。

^⑦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16页。

^⑧ 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01页。